六农函〔2024〕号

关于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32号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函

占昌国代表: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力度的建议》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:

近年来，我市认真贯彻中央、省市决策部署，深入实施藏粮于地、藏粮于技战略，坚持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，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，统筹发展高效节水灌溉，加快补齐农田基础设施短板，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。

2021年，《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（2021—2030年）》正式发布，明确在保质保量完成新增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基础上，合理安排已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，切实解决部分已建高标准农田设施不配套、工程老化、建设标准低等问题，有效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。2022年，农业农村部印发《关于推进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的指导意见》（农建发〔2022〕5号），明确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的总体要求、目标任务、布局选址、建设时序、建设重点、保障措施等。自2023年起，农业农村部正式安排高标

准农田改造提升任务，要求各地因地制宜确定改造提升内容，着力提升建设标准和质量。

市农业农村局大力支持霍邱县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，在安排建设任务和资金等方面予以适当倾斜。2023 年，省厅下达我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50 万亩（新建 30 万亩、改造提升 20 万亩），其中霍邱县 15 万亩（新建 12 万亩、改造提升 3 万亩），总任务占全市的 30%、改造提升任务占全市的 15%。2024 年，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由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、增发国债项目、财政补助项目组成，初定建设任务 46 万亩，其中霍邱县 17 万亩，占全市的 36.96%。

占昌国代表，十分感谢您对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。下一步，市农业农村局将认真落实有关要求，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提升工作，支持指导霍邱县对符合条件的已建高标准农田开展改造提升，进一步完善农田基础设施，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，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。

办复类别：A 类

联系单位：六安市农业农村局

联系电话：0564-3378255

2024 年 6 月 20 日